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发出，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5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5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经表决，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的方立先生和公司副总经理王建清担任公司董事，此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方立先生和王建清副总经理简历如下：

**方立：**男，汉族，1970 年 9 月出生，1992 年 7 月参加工作，全日制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浙江省化工进出口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经理助理、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阿拉尔统众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阿拉尔统众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王建清：**男，汉族，1970年10月出生，1989年8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新疆阿克苏地区建筑化工厂水泥厂计量科电工，新疆青松建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水泥厂设备计量科技术员、设备计量科副科长，库车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厂长助理、副总经理，和田青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库车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克州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副书记，2014年12月至今任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二、经表决，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对全资子公司乌苏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增资17,800万元，增资后，乌苏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8,000万元。

三、经表决，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0年11月5日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0日